

拿土豆做成一首诗

文并图 / 沈一珠

灶披间

日脚如土豆，可炒可炸；生活如诗文，可写可读。

其实，上海人勿喊土豆的，侬叫伊洋山芋。勿过，也有特殊情况，比方讲，土豆色拉，就没人叫伊洋山芋色拉；又比方，土豆泥，啥人会得叫伊洋山芋泥呢？所以，方言也勿是铁板一块，也是有人文内涵的，也是与时俱进的。就像大饼油条，顶早移居到上海生活的苏北人喊出来的，上海人接受苏北人的同时也接受了苏北方言，该称大(da)饼绝勿言大(da)饼。一只急转弯到此地：“拿土豆做成一首诗”迭句，也算名正言顺的上海闲话。

春天早浪，烟雨蒙蒙当中，春寒已经一点点散了，出去散步，发觉，路旁边一棵白玉兰突然就开得灿烂，白得通透。唉，上海市花，也真真跟上海蛮贴。感慨毕，擦肩而过一个四五十岁女人，长得好看，像玉一样淡幽幽，看伊就用马甲袋拎仔一只洋山芋，应该是刚刚从小区里“临时菜篮子工程”买好小菜。等伊走远，立定回

过头再看伊一眼，暗黝黝又感慨，唉，迭个日脚，勿算诗意，勿过，笃笃定定。想想呀，既没笃笃定定的日脚，诗意要伊做啥？

勿过，还真的有人拿土豆做成一首诗的，闲时翻翻书，焦桐的《蔬果岁时记》里，有一首诗就是记培根煎马铃薯的，马铃薯是洋山芋的另一个叫法：

马铃薯切得很细/焦得漂亮，互相粘在一起/放进嘴里会有爽脆的口感/晚上洗净马铃薯放在

锅里/注入充分的水，放进一匙盐巴/开火/煮到稍微有点硬，熄火沥干水分/趁热立刻剥皮/再放入锅内、覆上锅盖，放在阴凉的地方/让它休息/早晨，把它切成小块，使用煎过培根的油/用焦香土豆条算命吧/如果味道很棒，你可以过很棒的一天。

常常有人讲，哦哟，依拿日脚过成了诗。辣诗人眼睛里，诗一样的日脚无非就是：无意当中走进一条弄堂，碰着一家咖啡馆，一杯咖啡，煎得老美好的培根肉搭仔土豆条。好日脚其实勿复杂。

甭两天，买菜辰光搭送了两只洋山芋，看上去有点灰剥落托，灵机一动，索介就照了焦桐的方法，买了黄油、培根、干贝酱做辅料，炒一盆培根洋山芋，让两只洋山芋有一次脱胎换骨的机会。

两只洋山芋削皮切丁，水里浸10分钟沥干；开油镬，加黄油化开，炒香培根片、洋葱丁，再加入洋山芋丁，小火煨到软，再加干贝酱，翻炒，小火慢慢煨到洋山芋入味，加盐合好咸淡，最后撒葱花提香，出锅。

成勿成诗，各人眼光勿同，不过，迭能一碟下饭菜，肥笃笃，香喷喷，是好日脚的味道。



老里早

上世纪六十年代初，我参军后经过新兵训练，成了一名炮兵。埃歇辰光部队里正辣开展争当神枪手、神炮手同老虎的军事训练，勿但日里要练，有辰光夜里也要练，其中“摸点”就是夜里训练的重要科目。

啥叫“摸点”呢？就是指挥员白天派人辣指定地点放一张纸条，等到夜里命令炮手根据目标点的距离、方向搭仔特征去摸。摸到点浪的纸条以后，再根据指示采取下一步行动。“摸点”一般是单兵行动，除脱考验胆量，对提高战士夜里辨别方向，测定距离搭仔对周围事物的观察、判断能力有交关大的帮助，是夜间作战的基本军事技能。

我参军头一年参加冬训野营的辰光，有天夜里刚刚进入炮兵阵地，副连长就命令我去摸点，大概是考虑到我是学生兵，又是头一趟摸点，就特地挑了一个有月亮的好天气。我摸的点是辣阵地东南方向，山脚下头一棵孤零零的小树，距离阵地六百多米。

我常常听老兵讲，夜里摸点最关键的是要吃准方向，出发前就要认定一个物体作为基准目标，走的辰光尽量走直线，少绕道，否则就可能偏离方向，正所谓“失之毫厘，差之千里”。我记牢老兵的提醒，信心满满地出发了。

阿拉营地“开门见山”，山勿算高，山坡浪向侬是齐膝高的枯

草。一开始还算顺利，走了大约莫刻把钟，就碰着一条三四米宽的水沟。甭种水沟辣山区里勿稀奇，平常经常会碰着，水勿深，水底下侬是石头。假使辣日里向，我会寻一个比较窄的地方，甚至独木桥走过去，但现在

勿来三，一旦偏离路线，就可能出纰漏。我脱下棉鞋袜子，卷起裤脚管踏进水里。虽然冷得刮刮抖，但我还是咬紧牙齿，倒抽冷气；一步一步往前走。上岸以后，两只脚已经冻得发麻了。

当我快要靠近山脚下头的辰光，寻来寻去，就是看勿着副连长讲的小树，我一记头紧张起来。勿是吓，而是寻勿着树，就寻勿着写有命令的纸条，也就勿晓得下一步要做啥。对于像我甭能刚刚参军的学生兵来讲，完勿成任务，是一桩交关塌台的事体。我勿甘心空手而归，静下心来仔细观察。但从山顶看到山脚，一片墨黑。于是，我就伏辣地浪，一遍一遍搜索，忽然看见一棵手臂粗，长得歪七扭八的树影。原来那棵树被辣山的影子罩了，假使勿伏下来，利用月亮做背景，根本看勿见。我辣树下头的乱石堆里寻到了纸条，上头一共八个字：完成任务，立即返回。

后来我夜里多次奉命摸点，有半夜三更一家头辣深山密林里来回回；有辣乌漆墨黑的路口小庙周围转来转去；也有辣风雪之夜辣山洞进进出出……我的胆量越练越大，既没一趟失手。

当年甭能练胆量

文 / 钱红春

记忆里的烟纸店

文 / 裴天蓉

的。弄堂一头是马路菜场，早浪人声鼎沸。另一头是一条弹路，路两边有烟纸店、老炉灶、米店、煤球店，还有大饼油条摊……早浪学生进了校门，黑大门关起来，教室里还是蛮安静的。

每天放学出校门，阿拉侬要排好队伍，整整齐齐。当时大多数家庭侬是双职工，爷娘要上班，小人上学放学是既没人接送的，侬是小人自家走回去，头颈里挂一把房门钥匙，回到屋里，自家开门，自家做作业。阿拉放学以后侬欢喜到附近烟纸店里兜兜。

记得弄堂对面一烟纸店是一个老伯伯开的，柜台浪向有一排玻璃瓶子，里向装满各种颜色的小零食。阿拉辣点小朋友最喜欢喜花花绿绿的颜色，看看也开

心。有辰光，约一两个同学一道去，去之前先商量好，依买糖、伊买盐津枣，或者买橄榄、话梅啥啥，反正买好以后大家分分吃，老伯伯会帮阿拉分门别类，用黄颜色纸头包成三角包。我也欢喜去烟纸店，买点小零食放到体育课浪吃。阿拉学堂地方小，体育课只好辣弄堂里上，跑步、跳远辰光，嘴巴容易干，含一粒盐津枣就蛮开心了，老师又不会发觉。

埃歇辰光辣烟纸店是阿拉辣点小朋友的最爱，是可以自由支配勿多零用钱的地方。吃自家买的勿多零食感觉比吃大人买的更加扎劲。几十年过去了，辣点小辰光的事体好像一直不会忘记，勿时勿时就会从记忆深处冒出来，像看电影一样清爽。

终成画饼是“黄落”

文 / 福华

沪语趣谈

上海的深秋和初冬，树木的叶子就会逐渐焦黄，再加上西北风的摧残，黄叶乃纷纷飘落，即“黄落”之说。

这种大自然的现象，在上海话中却被比喻为靠不住、不可靠，事情到了最后却终成画饼。《清稗类钞》中的解释是：“黄落，谓事之

终成画饼，如木叶之黄落也。”

黄落，亦可称为黄陆，清代俞达创作的一部长篇小说《青楼梦》53回中有一段笑料：“搵香就在本城清黄、陆两医，医而姓黄姓陆，可见其医亦必黄陆矣。”

《嘉庆松江府志》卷五在沈自南《艺林汇考》中，则将黄落称为黄六，指诈骗者。其出处是，有黄巢兄弟六人，巢排行第六，多诈，故诈骗者为黄六。

雨后春笋正逢时

文 / 侯宝良

正是竹林中春笋冒头的旺季，一夜雨后，一只只笋尖钻出泥土，长得邪气快，有人形容讲，走几步回头看看刚刚钻出的笋尖又蹿出一长节。用成语“雨后春笋”来形容再恰当勿过。

记得我第一次用“雨后春笋”甭句成语是1963年三四月份的一堂班会课。当时社会浪兴起了一股学雷锋做好事的热潮，像客轮服务员杨怀远的“小扁担”助人为乐；三轮车工人程德旺的“2963号”三轮车积极救助病患，被誉为“第二救护车”……后来，南京军区73181部队被中央军委授予“南京路上好八连”荣誉称号，社会浪又掀起向解放军学习的热潮。人人讲节约，提倡艰苦朴素、勤俭持家，反对铺张浪费。“修旧利废、变废为宝，节约一滴水、一度电、一寸布、一张纸”侬是埃歇辰光提出的口号。

有趟学堂里上班会课，老师

要求大家用一句成语来概括当时勿断涌现的社会新风貌。沉默片刻我先举手回答：雨后春笋。也有同学讲层出不穷、推陈出新……最后老师总结，成语“雨后春笋”最恰当，还表扬我观察事物仔细用心，其实甭是我从竹笋里吃出来的。

每年二三月份，阿奶每天买菜总有竹笋，饭桌浪向侬是油焖笋，就是笋丝炒咸菜、竹笋拌莴笋。笋丝炒蛋比较少见，腌鲜笋只有客人来的辰光会有，因为肉蛋侬要凭票购买。我问阿奶哪能会有介许多竹笋？伊讲：“选种季节只要落一场雨，竹笋就蹿得快，有句成语叫‘雨后春笋’就是形容雨后出笋多得来勿及挖，现在正是吃笋的辰光。”哦，短时间里多了，就叫“雨后春笋”，我记牢了！大家想想现在是在是勿是又逢其时了呢？

茄山河

阿拉隔壁一条马路一群老房子动迁了，老房子矮平房已经老旧了，搭周围的高楼、花园小区有明显落差。老房子沿马路有一烟纸店，因为烟纸店对面就是一所小学，所以店里备货偏向小朋友，比如铅笔、橡皮、练习本、红领巾，还有各种小零食。到了放学辰光，勿少小朋友侬欢喜到烟纸店里买点小零食。

去年开始拆迁，老房子里人侬搬脱了，烟纸店里东西也清空了，有人讲老板娘一家去住新房子了，有眼小人放学走出校门还会朝烟纸店方向看看。我不晓得哪能想起老早读小学的事体。

记得埃歇辰光，阿拉读小学的地方是辣弄堂石库门房子里，一扇黑大门进去，教室侬蛮小

沪语中古语

清代小说《野史曝言》中多次出现“迷花眼笑”一词，譬如25回：“那太监喜得迷花眼笑”；61回：“玉奴也是迷花眼笑，陪着奚囊磕头叩谢”。例中的这个“迷”，应该是“眉”字，词语原形是“眉花眼笑”。《明清吴方言词典》：“眉花眼笑”又作“迷花眼笑”，而《辞源》和《汉语大词典》都只列有上述词语原形，即“眉花眼笑”。

上海人在很多场合都把“眉”读成mí音：眉毛、皱眉头、火烧眉毛、贼眉贼眼，包括这个“眉花眼笑”，还有上海话表示看人脸色、观察情势所说的“会识眉头眼脑”中的“眉”字；如果按照普通话念méi，反而会让人感到拗口，读出尴尬来。“迷花眼笑”的“迷”只是一个借音字。

其实古

用支眉笔画眉毛

文 / 叶世栋

人也有用借音字让“眉”读作mí的情况，用得较多的是麋鹿的“麋”字。战国时的《荀子·非相》里说：“伊尹之状，黑而短，面无须麋”，形容商代宰相伊尹短小黝黑，少见胡须眉毛；汉代《史记·赵世家》中描写健勇的君王形象：“赤黑，龙面而鸟喙，麋鹿髯，大膺大胸”，其中“麋鹿髯”指鬃眉相连、胡须络腮；明代传奇《金莲记》中写道：“猿肠欲断，麋首堪欢”，其中“麋首”也作“麋寿”，就是“眉寿”，喻指长寿之人。

宋代欧阳修曾就碑铭上出现以“麋”代“眉”的现象做出这样的解释：“余家集录三代古器铭有云眉寿者，皆为麋；盖古字简少通用”。然而，不同于那些因创制较晚而假借他字的词，“眉”字早在商代的甲骨文就已多见，其构形均为一只眼睛(目)上方增以笔画。就字形的繁简来看，“眉”字也明显比“麋”字少笔画、易辨认；

至于两字的通用，肯定是单向的，仅有“麋”代“眉”，绝无“眉”作“麋”的。相比之下，借“迷”代音似乎更合理一些。当然，古时候没有直接记录声音的技术，考证古汉语的读音及其变化是一个特别困难、十分专业的课题，笔者在此也仅是推测。

一个看来简洁明了的“眉”字，要辛辛苦苦假借另一个字来注音，说明该字从来就有多种读法。至今上海话中的“眉”字也有读成méi音的，尤其是一些书面语或新名词，譬如：眉批、眉笔、画眉鸟、峨眉眉、眉目清秀、举案齐眉、巾幗不让须眉等等。越剧《红楼梦》中那句脍炙人口的唱词：“眼梢眉角藏秀气”其中的“眉”也须读作méi，而不是mí。这种主要靠语言习惯分别运用的两读或多读的方言字词，有时确实会给人带来困惑，譬如本文的题目：“用支眉(méi)笔画眉(mí)毛”。